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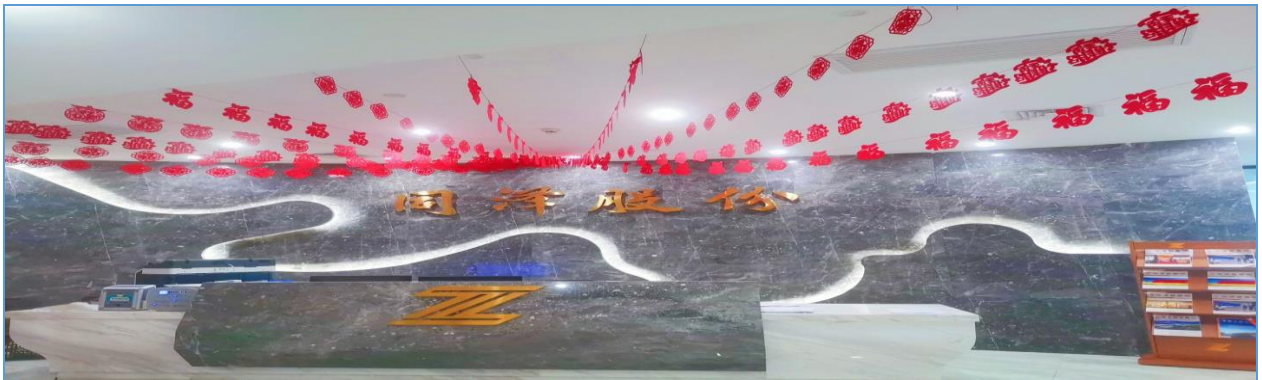


同泽股份

NEEQ: 872341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Guangxi Tongze Engineering project management Corp.,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余志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覃莉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廖纯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梁巍
电话	0771-5683903
传真	0771-5683903
电子邮箱	393146062@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gxtzfz.cn/
联系地址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凯旋路16号五象总部基地广东大厦十八层 1801-1803、1805号，邮编：530029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2,710,043.27	150,358,118.38	14.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674,016.43	66,465,276.65	0.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03	3.02	0.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97%	56.3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40%	55.80%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5,966,739.49	153,536,738.74	-24.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739.78	15,386,457.35	-98.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6,489.32	15,022,991.2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6,269.06	9,373,809.91	-118.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31%	27.3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24%	26.7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72	-98.61%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067,000	54.85%		12,067,000	54.8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300,000	15%		3,300,000	15%
	董事、监事、高管	3,311,000	15.05%		3,311,000	15.05%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933,000	45.15%		9,933,000	45.1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900,000	45.00%		9,900,000	45.00%
	董事、监事、高管	9,933,000	45.15%		9,933,000	45.15%
	核心员工	0	-	0	0	
总股本		22,000,000.00	-	0	22,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1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余志山	13,200,000	0	13,200,000	60%	9,900,000	3,300,000
2	宋芳	4,356,900	100	4,356,800	19.8036%		4,356,800
3	张宁	4,374,400	0	4,374,400	19.8836%		4,374,400
4	黄剑波	22,000	0	22,000	0.1000%	16,500	5,500
5	汤豪光	22,000	6,200	28,200	0.1282%	16,500	11,700
6	俞乐华	19,600	6,600	13,000	0.0591%		13,000
7	覃华凯	0	1,400	1,400	0.0064%		1,400

8	侯莎	0	864	864	0.0039%		864
9	喻本浩	200	0	200	0.0009%		200
10	马博钊	0	101	101	0.0005%		101
合计		21,995,100	15,265	21,996,965	99.9862%	9,933,000	12,063,965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1、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